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8

##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0 月 22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下午 15:3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参加会议的监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议案审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 3 名激励对象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该 3 名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2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 号》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华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

有效，且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获授条件，同意 3 名激励对象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规定获授 45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10 月 28 日